
新中国成立70年

上海城乡人民生活质量持续改善

单文豪

新中国成立70年来,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,上海和全国一样,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。上海人民凝心聚力,迎难而上,励精图治,开拓创新,经济社会各个领域发生了深刻变化,取得了辉煌成就。改革开放以来,上海落实中央开发开放浦东的重大战略决策,积极贯彻落实中央对上海发展的新要求,着力调整经济结构和转变经济发展方式,大力改革开放和自主创新,国民经济向着高质量发展的方向稳步迈进。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,上海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按照当好全国改革开放排头兵、创新发展先行者的要求,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,综合经济实力显著增强,城市发展能级明显提升,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,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,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胜利,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,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不懈奋进。

一、城乡居民生活持续得到改善的历程

新中国成立70年,上海经济进入了大发展的新时代,城乡人民生活也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。但回顾历史,上海城乡居民生活的改善并非一帆风顺,大致经历了四个阶段。

(一) 1949-1965年:初步消灭了贫困,进入了温饱

从1949年5月27日上海解放到1965年,上海先后经历了经济恢复、有计划建设和“大跃进”的曲折历程。在城市,基本完成了对私营经济的改造,确立了国营经济的领导地位。从1953年开始,实施第一个“五年计划”,工业生产以年均14.7%的速度快速发展。在农村,先后推行土地改革,铲除封建生产关系,开展合作化和人民公社化运动。1958年实施3年“大跃进”,由于片面追求高速度,违反客观规律,国民经济比例严重失调,工业生产陷入低谷,农业遭受严重的三年自然灾害。从1961年开始,国家对国民经济实行“调整、巩固、充实、提高”,在农村中制止瞎指挥、浮夸风和“共产风”,纠正了“一平二调”(平均主义和无偿调拨的简称),国民经济很快得到恢复和发展,城乡居民生活也有了一定的改善。

据农村收益分配统计,1965年,上海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为121元,比1949年的65元增长86.2%,平均每年增长3.9%;上海城市职工人均工资收入为760元,虽比1949年仅增长10.8%,但由于城市居民家庭就业人口增加,赡养系数明显下降,生活好转。加上当时物价比较便宜,尽管城乡居民家庭收入的60%—70%是用于食品开支,多数家庭还是粗茶淡饭,但从总体上看,城乡居民生活比解放初期有了一定的改善,初步消灭了贫困,进入了温饱。

(二) 1966-1976年:经历10年动乱,人民生活的改善停滞不前

从1966年5月开始持续“十年动乱”，破坏了安定团结，经济战线一片混乱。这一期间，上海工业总产值平均每年增长7.4%，低于前10年平均每年增长12%的速度。144种主要产品产量有108种低于历史水平。郊区农业生产除粮食以外，棉花、油菜籽等产量下降10%左右。地方财政收入平均每年仅增长4.1%。

1977年，城市职工人均工资收入为623元，比1965年的760元还少了137元，下降18%；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212元，虽然比1965年增长75.2%，平均每年增长4.8%，但当时农民的自留地、家庭副业被当作“资本主义尾巴”砍掉了，农民的现金收入十分有限，实际生活的改善不明显。当时在大部分城市居民家庭中，自行车、缝纫机、收音机、手表等一类的耐用消费品拥有量很少，多数日用品按计划供应，绝大部分市民住房拥挤；农村物质生活仍十分匮乏，多数农民家庭买不起大件耐用商品，相当部分的农民住的还是泥地竹草墙结构的平房，能住砖木结构楼房的人很少。由于“十年动乱”，国民经济发展迟缓，上海城乡居民生活总体上没有得到实质性的改善，部分居民甚至还出现了不同程度的下降。

（三）1978-2000年：走出了温饱，总体实现了小康

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，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率先从农村突破。上海农村从当时的工副业比较发达、集体经济比重较大的实际出发，坚持实事求是、因地制宜地放手让农民在实践中选择愿意接受的经营形式，积极慎重地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。同时，积极改善投资环境，高起点规划农村工业发展布局，大力发展乡镇企业，促进农村劳动力转移。20世纪80年代，每年有近10万农业劳动力转移到乡镇企业从业。随着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推行和乡镇企业的蓬勃发展，农村居民收入持续增加，生活水平大幅度提高。农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1978年的281元迅速增加到2000年的5565元，增长18.8倍，扣除价格因素，实际增长2.6倍，平均每年增长6.0%；人均生活消费支出从193元增加到4138元，增长20.4倍，扣除价格因素，实际增长2.9倍，平均每年增长6.4%；恩格尔系数从60.6%下降到44.1%，下降16.5个百分点。

在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初见成效后，从1984年开始，我国经济改革的重心从农村转移到城市。1986年10月，国务院批复了《上海城市总体规划》。1990年4月，李鹏总理宣布了党中央和国务院关于开发开放浦东的重大决策。这一期间，国家还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改革收入分配体制的政策措施，理顺了一些不合理的收入分配关系，价格补贴也由暗补改为明补，上海城镇居民收入水平进入快速增长期，消费水平也随之提高。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1978年的406元迅速增加到2000年的11718元，增长27.9倍，扣除价格因素，实际增长4.3倍，平均每年增长7.9%；人均生活消费支出从357元增长到8868元，增长23.8倍，扣除价格因素，实际增长3.5倍，平均每年增长7.1%；恩格尔系数从56%下降到44.5%，下降11.5个百分点。到2000年，上海城乡居民生活基本消灭了贫困，走出了温饱，总体实现了小康。

（四）2001年至今：向建设全面小康社会不懈奋进

进入新世纪，为进一步改善人民生活，促进城乡居民增收，建设和谐社会，在城市，加快了分配制度的改革和完善，千方百计扩大就业，鼓励创业，拓展居民增收来源；在郊区，加快推进“三个集中”（即农村居住向城镇集中，工业向园区集中，土地向规模经营集中），实施城乡一体化发展，积极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逐步减免农业税、实行粮食直补等一系列支农、惠农政策，大力推进新农村建设。这一期间，上海城镇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从2001年的12883元增长到2018年的68034元，增长4.3倍，平均每年增长高达16.7%；人均生活消费支出从9336元增长到46015元，增长3.9倍，平均每年增长15.7%；恩格尔系数进一步下降到2018年的24.7%。农村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从2001年的5850元增长到2018年的30375元，增长4.2倍，平均每年增长16.4%；人均生活消费支出从4753元增长到19965元，增长3.2倍，平均每年增长13.3%；恩格尔系数进一步下降至2018年的33.3%。

这一时期，城乡居民收入的快速增长，收入来源更加多元化，收入结构明显优化，居民的钱袋更加殷实；消费内容更加丰富、消费质量全面提高，住房条件持续改善，开始向建设全面小康社会扎实迈进。

二、城乡居民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

(一) 城乡居民收入水平持续提高

70年来,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,上海城乡居民的生活水平不断跨越新台阶,总体已经达到比较宽裕的小康水平。2018年,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68034元,比1978年增长167倍(未扣除价格因素,下同),年均增长13.7%;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0375元,比1978年增长104倍,年均增长12.3%。上海居民生活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,消费升级推动市民逐步实现美好生活。2018年,上海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分别为46015元和19965元,分别是1978年的129倍和103倍,年均增长12.9%和12.3%。居民家用汽车、空调、移动电话、计算机等主要耐用消费品从无到有,2018年平均每百户居民家庭拥有家用汽车37辆、洗衣机93台、电冰箱(柜)100台、微波炉85台、彩色电视机173台、空调200台、热水器95台、移动电话220部、计算机99台。

(二) 居民居住条件显著改善

1949年上海城镇居民人均居住面积仅为3.9平方米,“住房难”曾是较长时期困扰上海市民的突出问题。改革开放以来,尤其是20世纪90年代以来,党和政府为解决居住难问题,通过投资和分配体制改革,加快推进住宅建设和旧区改造,使得居民住房条件得到大大改善。2018年城镇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37.0平方米。1994年,上海住宅投资额超过300亿元,占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的比重为26.8%。之后的20多年内,住宅投资额占全市固定资产投资额比重一直保持在20%左右。2000年起,在如期完成上世纪“365万平方米危棚简屋”改造的基础上,上海全面开展了多轮旧区改造。近年来旧区改造的理念也从“拆改留并举,以拆为主”转向“留改拆并举,以保留保护为主”,对于涉及风貌保护的地块,坚持成片保留,力争在修缮保护同时提升整体居住条件。

农村居民住房条件越来越好。改革开放前(1978年前),农村居民住房条件极差,多数农民住的是平房,楼房甚为鲜见,有相当部分的农民住的是竹草墙结构的房屋。80年代初期,随着农村经济形势明显好转,农民首先考虑的是造房,郊区“建房热”随之兴起。1983年,竹草墙结构的房屋几乎绝迹,砖木结构房屋已占到85%以上,半数以上的农村居民改善了住房条件。2018年末,上海农村居民人均居住面积为62.3平方米,比1978年增长3倍多。据第三次农业普查资料,2016年末,上海农村居民家庭住房为钢筋混凝土结构的比重为63.4%,楼房的比重为86.99%。从居住条件来看,94.5%的农村居民的住房拥有水冲式卫生设备,使用热水器的占89%,拥有空调和取暖设备的占68.5%,使用清洁能源(燃料以液化气和电为主的)占93.7%,自来水普及率达99.3%。

(三) 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完善

新中国成立初期,全国社会保障尚属空白。20世纪50—70年代,开始由国家和单位对城镇职工提供劳保等一定福利,并由集体对农民实行少量保障。改革开放以来,在国家社会保障制度逐步建立的大背景下,上海逐步形成以城镇职工社会保险、城乡居民社会保险为主的制度框架,基本实现城乡一体化,各项社会保障待遇标准逐年提高,水平位居全国前列。2018年上海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1573.37万人,比2000年增长1.3倍;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1524.82万人,增长1.7倍。2000年上海职工工资最低标准为445元,2018年提高至2420元。

至2018年末,全市共有1524.82万人(包括离退休人员)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,有342.76万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。6全市民政部门共有各类提供住宿的收养性社会服务机构830个,床位15.08万张。其中,养老机构712家,床位14.41万张。在全市养老机构中,由社会投资开办的352家,床位6.31万张。全市建有社区老年人日间服务中心641家,社区老年人助餐服务点815家。

全年各级政府支出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 18.23 亿元,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 3.04 亿元,特困供养金 0.66 亿元,粮补帮困 0.83 亿元,医疗救助金 4.58 亿元。

(四) 城市环境质量明显改善

城市基础设施实现跨越式发展,为增强城市综合功能创造有利条件。新中国成立后至改革开放前的近30年间,上海用于城市

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额仅为60亿元左右,城市建设长期滞后,基建水平与上海这座城市的地位严重不符。改革开放以来,尤其是20世纪90年代以来,上海城市建设以构建立体化交通网络、完善市政设施和提高邮电通信能力为核心,加速推进城市基础设施的现代化建设。1979年上海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额不足6亿元,1993年突破100亿元,2006年超过1000亿元。1990—2017年,全市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2.33万亿元,占同期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约1/4。高架路、地铁、大桥、越江通道等一大批重大工程相继建成。2018年,上海高架道路长度207公里,越江大桥10座,越江隧道14条。轨道交通从无到有,实现快速建设和发展。1993年上海地铁第一条线路1号线开始运营,截至2018年底,上海拥有地铁运营线路16条,运营线路长度704.91公里,居全球大城市首位。新世纪以来,上海连续滚动实施了六轮共18年的环保三年行动计划,2018年进入第七轮。2000—2018年,上海用于环境保护的投入总计9103.91亿元,相当于全市生产总值的比例维持在3.0%左右。大气环境质量显著改善。中心城区可吸入颗粒平均浓度由1980年的0.32毫克/立方米下降到2018年的0.051毫克/立方米;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81.1%。全市河道水质总体明显改善。以环城绿带、城市景观绿地和市中心大型公共绿地为重点的绿化建设大力推进。城市园林绿化面积1949年不到100公顷,1999年突破1万公顷,2018年达到13.94万公顷,其中,公园绿地2.06万公顷。资源消耗强度持续降低。上海单位GDP能耗从2010年的0.678吨标准煤/万元下降到2017年的0.405吨标准煤/万元。上海正以低增长甚至负增长的能源、土地等消耗,支撑经济有质量、有效益、可持续增长。

新中国成立初期的上海,百业凋敝、百废待兴。经过70年的砥砺奋进,上海实现了发展的历史性跨越,跻身为世界一线城市。今天,以此为基础,更多更美好的未来正等待书写。上海将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,始终保持坚定的理想信念;胸怀全局、放眼世界,更好服务全国改革发展大局;对标一流、追求卓越,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,继续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,为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而努力奋斗!